

永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

永退役军人局〔2023〕1号

永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 年，永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好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县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了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公开度与透明度。

一、总体情况

(一) 增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意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专人负责，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方式，不断增强主动公开意识和可公开信息的透明度，有力地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 扎实做好主动公开工作。我局及时回应社会公众关心的热点问题，政务公开工作主要围绕机构职能、政府决策、工作动态、通知公告、政策文件、就业创业领域、社会救助和福利领域等方面对政府信息进行公开。我局 2022 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4 条。

(三) 不断完善监督保障。对需要对外发布的信息，严格执行“三审三校”、严格落实敏感信息提级并联审核机制，确保发布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一致性，严把发布内容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严格时间要求，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事项发布信息及时、内容准确，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主动接受有关部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与上级要求和广大社会公众的期盼还存在一定距离。主要表现在：主动公开力度还需加强，政策解读形式不够新颖，工作方式掌握还不到位。

针对上述存在问题，我局将继续努力改进。一是进一步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组织领导，健全一把手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具体负责人的工作制度，明确办公室具体承担政

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强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学习，提升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二是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规定，将政策解读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政务公开工作总体布局。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积极承担好政策解读的责任主体，切实担负起第一解读人职责，带头宣讲政策，发出权威声音，及时准确传递政策意图。三是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制度规定，理顺工作机制与流程，及时研究工作中的薄弱环节，扎实做好文字审核把关制度，按要求及时更新栏目，全面提升政务服务信息化、智能化、精准化、便利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永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年1月5日

